

# 上海市嘉定区

##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编制，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以在“上海嘉定”门户网站下载（网址：<http://www.jiading.gov.cn>）。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嘉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地址：嘉定区博乐路 111 号，联系电话：021-69989888\*2920，邮箱：[jdzwgk@jiading.gov.cn](mailto:jdzwgk@jiading.gov.cn)。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落实国办、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围绕年度重点工作及市民群众关切的问题，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创新政府信息公开方式，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充分保障市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一）主动公开方面**

**主动公开力度持续提升。**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充分发挥“上海嘉定”门户网站主渠道功能，规范做好政府工作报告、行政规范性文件、规划计划、人事任免等政府文件信息公开，及时发布政府会议召开情况，积极推动财政预决算、法治政府建设、重大工程建设、实项目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2021年，“上海嘉定”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54575条，其中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发布信息9937条。

**信息公开载体不断拓展。**围绕“一网通办”、生态环境、教育卫生等市民群众比较关注的领域，组织开展“我爱我家”2021民生系列访谈活动12次，进一步回应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优化完善网民留言、流转处理、反馈答复机制，畅通民意表达渠道，年内共回应网民咨询31次，进一步提升政民互动实效。针对2021年制定的各类产业发展、新城建设、疫苗接种等重大政策，召开新闻发布会7次，有效扩大政策的知晓度和传播面。

**政策解读质量不断提高。**以企业、群众“看得懂、记得住、用的上”为目的，通过“一图读懂”、惠企政策宣讲、视频直播等方式，加强线上线下、政府与企业群众双向联动，切实把政策宣传好、解读透，打通政策落地的“最后一公里”。同时，围绕市民群众关注的电梯加装、工伤保险、疫情防控等民生热点，开展专题解读、精准推送，有效提高政策的到达率和知晓度。

##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审核、答复等流程，进一步加强合法性审查力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的合法性和规范性。年内，全区共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51 件（含上年结转 10 件），办结 618 件，33 件结转 2022 年继续办理。全区共收到行政复议 10 件、行政诉讼 14 件，同比分别下降 33.3%和 26.3%，其中 13 件具体答复行为得到了复议机关和法院的维持，4 件尚未审结，1 件被依法纠错（纠错率同比下降 50%），6 件为其他情形（复议终止或当事人撤诉）。

##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一是对 2010 年以来的公文公开属性进行全面梳理，形成区政府重点制度文件汇编，并在“上海嘉定”门户网站政策文件栏目中进行集中公开。优化调整规划计划栏目，推动我区历史规划系统归集和主动公开。二是积极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集中公开现行有效文件 32 个，并对文件文号、有效性等要素进行规范标注，方便市民群众查阅。三是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日常检查、维护、更新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准确、及时公开。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一是编制发布政府公报 6 期，集中刊载本级政府及部门重要文件、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政策解读材料。二是不断拓展区行政服务中心政务公开专区功能，新增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意见收集反馈、政策集中解读、公众参与活动咨询

报名等功能。三是充分发挥新媒体作用，在上海嘉定微信公众号、上海嘉定 APP 上新增政策文件、政策解读、政府公报、草案征集等模块，持续扩大政府信息传播渠道。

###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一是强化统筹推进。根据市、区工作要点，分解细化工作任务，分重点、分领域、分步骤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见效，组织召开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会议 1 次，专题会议 5 次，座谈会 1 次，及时传达国家、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部署标准化建设、村（居）务公开、评估考核等工作，确保重点工作落实到位。二是加强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聚焦年度工作重点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等实操内容，进一步提升各单位工作人员专业水平。三是强化监督指导。充分发挥区政务网站普查专栏作用，及时通报各单位网站存在的问题，并督促相关单位及时整改到位。加强政务公开全流程、全方位评估，将第三方测评结果纳入年终各单位绩效考核的关键指标体系中，以第三方视角检验公开实效。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3	20	12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2656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502		
行政强制	82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1691.79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57	81	1	1	1	0	64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	0	0	0	0	0	1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05	23	0	1	1	0	23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1	3	0	0	0	0	14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0	1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7	0	0	0	0	0	7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7	2	0	0	0	0	9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3	0	0	0	0	0	3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8	1	0	0	0	0	19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79	22	1	0	0	0	20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8	2	0	0	0	0	2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3	0	0	0	0	3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0	2
		2. 重复申请	4	0	0	0	0	0	4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1	0	0	0	0	0	1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2	1	0	0	0	0	13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1	0	0	0	0	2	
	3. 其他	70	18	0	0	0	0	88	

	(七) 总计	540	75	1	1	1	0	61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8	5	0	0	0	0	33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7	1	0	2	10	3	0	6	1	10	3	0	0	1	4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上海嘉定”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渠道，部分栏目设置仍有待优化，政府信息查询便捷度和用户体验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政策解读仍存在解读形式需进一步丰富、解读质量参差不齐等问题。三是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变动频繁，导致个别单位工作交接存在断档现象，影响工作的延续性和稳定性。

### (二) 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不断探索高效、便捷的公开方式，加强“上海嘉定”门户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的联动，做好栏目的调整优化和内容的及时更新，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二是着力抓好政策发布和解读回应，创新更多可视、可读、可感的立体化解读方式，让企业和市民群众听得懂、记得住、用得上。三是建立健全日常监督检查机制，充分发挥第三方测评机构作用，主动发

现问题，及时整改完善，确保本区政府信息全面、及时、准确公开。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本机关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 （二）对2021年市、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贯彻落实情况

一是全面优化调整公开栏目。聚焦公众需求，持续扩大主动公开的范围和深度，优化调整“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内容，细化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组织全区42家政务公开主体单位及时做好疫情防控、养老服务、义务教育、医疗卫生、社会救助等领域信息公开。单独设置规范性文件栏目，明确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有效期限。强化对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管理，集中公开2021年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超链接展示草案、意见征集、意见反馈等情况，实现决策事项“一页”尽览。

二是持续扩大公众参与度。严格执行社会公众代表列席政府会议制度，对涉及百姓民生、社会公众关注度高的事项，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代表、市民代表等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推动政府决策更加科学透明。围绕市民群众关切的领域以及今年发布的最新政策，组织各单位集中开

展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政府开放活动 50 余场，以公开推动政策落地落实“最后一公里”。

**三是着力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度。**依托 15 分钟社区综合服务圈，创新设立“政务服务站”，将个人、涉企事项的服务窗口前移至步行 15 分钟半径的“家门口”。截止目前，首批 174 项涉企事项、200 项个人事项可在“我嘉·邻里中心”办理，163 项事项可在“一网通办”自助终端、移动端实现全程网办，104 项事项实现长三角互认通办。深化“一件事”业务流程再造，推出老年人健康服务、补领婚姻登记证、道路货物运输企业车辆注销、无偿献血者临床用血事务办理等 4 项“一件事”。

**四是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对标国务院 26 个试点领域政务公开标准指引，更新完善我区全领域标准化目录和 42 家政务公开主体单位政务公开标准目录，通过超链接方式，实现公开内容“一键查阅”。推动标准化规范化向村居延伸，指导各街镇制定村（居）务公开制度和标准化目录，规范设置村（居）务公开栏，全面推进村（居）事务公开常态化、长效化。